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蘇玫君

電話：02-7736-6164

電子信箱：sumc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三)字第1122303297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有關本部113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辦理產業學院計畫申請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- 一、本部於112年10月6日以臺教技(三)字第1122303208號函（諒達）知旨揭計畫申請相關注意事項，合先敘明。
- 二、為落實就學協助機制，扶助弱勢學生安心學習，順利銜接就業，如搭配高教深耕計畫—提升高教公共性：完善就學協助機制，鼓勵並優先甄選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參與本計畫「產業實務人才培育專班」，且前述參與學生占專班一半以上，則專班在籍學生人數不受至少30名之限制。惟應於計畫申請書「貳、二、（三）專班規劃」具體敘明針對弱勢學生之優惠甄選、錄取及輔導機制。
- 三、如有計畫申請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本計畫專案辦公室葉小姐（02-3343-1291）、林小姐(02-3343-1180)及賴小姐(02-3343-1182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、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、大同技術學院、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除外)

副本：

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育才平臺執行辦公室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育才平臺執行辦公室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育才平臺執行辦公室、國立虎

課務組 112/11/14



1121004292



尾科技大學育才平臺執行辦公室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育才平臺執行辦公室

電 2023/11/14 文
交 15:57:40 章

裝

訂

線

